



2009 觀瀾湖高爾夫馬拉松大賽 匯豐卓越理財信用卡/匯豐白金 Visa 卡 專用報名表

每張報名表僅供一人報名使用)

編號:

請將填妥的報名表，連同用作付款的匯豐信用卡之正面影印本，傳真到: (86 755) 2801 2857

報名截止日期: 2009 年 8 月 24 日

Name (Print): *First Name* _____ *Surname* _____

中文姓名: _____ 身份證號碼: _____ 性別: 男 女

國籍: _____ 年齡: _____ 差點: _____

手機: _____ 電話: _____ 傳真: _____

電郵: _____

我希望參加以下組別:

- 男子常青組 (55 歲或以上的男仕)
 男子組 (16 歲~54 歲之間的男仕)
 女子組 (16 歲或以上的女仕)
 少年組 (8 歲~15 歲的青少年)

報名球手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 本人謹此聲明接受本檔所列之所有 2009 年觀瀾湖高爾夫馬拉松大賽的賽事條款和相關比賽規則。

付款詳情

比賽費用: 人民幣 7,200 (包括 10 場平日球賽的果嶺費、球僮費、球車費-雙人車、更衣櫃費)

匯豐卓越理財信用卡/匯豐白金 Visa 卡尊享優惠: 免費入住觀瀾湖度假村豪華客房乙晚

匯豐卓越理財信用卡 匯豐白金 Visa 卡

持卡人姓名: _____

信用卡號碼: _____ 有效期(月/年): _____

持卡人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要預定打球時間，請致電預定部

電話: (852) 2826 0288 Ext. 33333 電郵: reservation@missionhillsgroup.com
 (86 755) 2802 0888 Ext. 33333

***可姿遞交報名表兩個工作天後，開始預定打球時間。**

如有任何有關賽聲的疑問，請致電**賽事辦公室**

電話: (86 755) 2802 0888 內線. 33810

電郵: mhgfathon@missionhillsgroup.com

傳真: (86 755) 2801 2857

網站: www.mhgolfathon.com

-----以下資訊由員工填寫-----

部門: _____ 經辦人: _____ 工號: _____ 聯繫方式: _____

2009 觀瀾湖高爾夫馬拉松大賽 匯豐卓越理財信用卡/匯豐白金 Visa 卡尊享優惠 條款及細則

1. 此優惠只適用於非現有觀瀾湖高爾夫球會會員的匯豐卓越理財信用卡及匯豐白金 Visa 卡持有人。
2. 參賽者須以香港匯豐卓越理財信用卡或匯豐白金 Visa 卡繳付比賽費用的全數。
3. 預訂球場及客房須視乎供應情況而定及須提前預訂。
4. 此優惠不可與其他推廣優惠一併使用。
5. 須受其他觀瀾湖高爾夫馬拉松大賽 2009 條款及細則約束。
6. 如有任何爭議，匯豐及觀瀾湖高爾夫球會保留最終決定權。

2009 觀瀾湖高爾夫馬拉松大賽 賽事條款

1. 馬拉松通行證

2009 年 5 月 1 日起，馬拉松通行證在會員服務部派發。領取馬拉松通行證時，領取人必須提供會員卡或身份證。如需補辦馬拉松通行證，球會將收取人民幣 100 元的手續費。任何疑問，請致電會員服務部（86 755）28020888 分機 33866 或電郵至 szmg@missionhillsgroup.com

2. 預訂和取消

參賽選手可提前 10 天預訂開球時間，如需取消預定，必須提前 48 小時致電預訂部否則將根據以下情況收取處理費：

取消	處理費
提前 48 小時	0
提前 24 到 48 小時	RMB100/人
少於 24 小時	RMB200/人
放棄打球	RMB300/人

預訂部聯繫電話：（852）2826 0288 或（86 755）2802 0888 分機 33333

電郵：reservation@missionhillsgroup.com

3. 前臺登記

會員：必須提供馬拉松大賽通行證和會員卡在會所前臺註冊登記並在要求的情況下向球僮部和出發員等相關工作人員出示；

非會員：必須提供馬拉松大賽通行證和身份證件在會所前臺註冊登記並在要求的情況下向球僮部和出發員等相關工作人員出示。

4. 馬拉松大賽

- 所有馬拉松比賽必須在平日（香港公眾假期除外）進行；
- 鐵人獎挑戰選手必須在連續 5 個平日（香港公眾假期除外）裏完成 9 場資格賽；
- 馬拉松比賽僅限在日場進行；
- 馬拉松價格中球車費為兩人共用球車的費用；
- 每組球手必須至少為 2 位。

5. 馬拉松記分卡

馬拉松記分卡將在每個球場之出發處派發。所有選手必須清楚填寫記分卡（姓名，成績及其它資料）並在每次打球結束後將其投進會所馬拉松記分卡回收箱；否則，參賽選手將會因為未完成資格賽而被取消決賽資格

6. 未完成場次

如因天氣狀況造成封場而使得球手不能完成 18 洞的比賽，球手可選擇待天氣恢復後完成該場比賽或取消該場馬拉松比賽。如取消該場馬拉松比賽，會員必須根據已完成洞數支付相應的果嶺費（如在其會籍權益之外的球場打球）、球童球車費；非會員需以會員嘉賓價支付果嶺費和球童球車費。

7. 停用會籍處理

對於會籍暫時停用之會員不可以相應會員價購買馬拉松通行證直到其會籍恢復使用；對於在馬拉松期間會籍被停卡處理的會員，其馬拉松參賽資格將被取消，報名費用亦不作退還。

8. 優惠政策

馬拉松優惠不得與其他優惠政策同時使用。

9. 取消報名政策

取消報名需符合以下條款：

- 於 2009 年 5 月 1 日前取消，不收取任何費用；
- 2009 年 5 月 1 日至 8 月 24 日期間取消，需支付報名費 15% 的取消費用（在此期間，如在報名日的 7 天內取消，不收取任何費用）；
- 取消僅限於下場打球前作出；
- 參賽者需至會員服務部填妥取消申請表並簽名確認，返還馬拉松大賽通行證和果嶺券（如有）；每項取消申請均應由賽事委員會根據相關條款審核並確認。

以下情況，不允許取消報名：

- 2009 年 8 月 24 日後不再接受任何取消；
- 參賽者一旦開始打球，不接受任何取消，報名費亦不予退還；

10. 免責聲明

- 觀瀾湖高爾夫球會保留權利在其認為適宜時限制賽事人數，更改本檔內的賽事條款並享有完全決定權；
- 如球員在報名表或記分卡提供虛假資料，賽事委員會有權取消球員的參賽資格；
- 觀瀾湖高爾夫球會擁有對賽事條款和比賽規則的最終解釋權利，並有權對任何所產生的爭議作終局決定。